

发展现代林业 推进乡村振兴

李文骅/江苏省扬中市林业局

发展现代林业是推动全面乡村振兴、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一环，必须主动作为，持续深化改革，用更优的森林覆盖率、更美的人居环境、更强的林业产业、更高的就业创业、更好的治理成效，在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中“争当表率、争做示范、走在前列”，为早日建成“强富美高”新扬中提供有力支撑。

现代林业在乡村振兴进程中的作用

林业资源丰富是乡村振兴基础。扬中四面环江，属纯平原市，地少人多，林业资源匮乏，历届政府高度重视林业生态建设，经过多年的持续努力，一个以环岛沿江生态廊道为基础，以省级绿色通道、省级骨干河港绿化为骨架，以高标准农田防护林为网络的林业生态体系基本形成，森林覆盖率达 11.58%，2019 年被表彰为“全国绿化模范单位”。“十四五”扬中提出了建设绿美扬中、打造长江生态旅游岛的发展目标。

林业产业兴旺是乡村振兴要素。林业是农业的重要组成，扬中林业产业主要包括优质花卉苗木、特色林果培育、高效林下经济、特色林产品加工、特色生态旅游等方面，林业一产总值超 3.57 亿元。改革开放初期“芦、柳、竹”三大宝曾引领扬中人率先走上致富路；改革开放以来，“工业强市”引领扬中人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，如今的扬中江岛林鸟等自然景观独特且丰富，乡村旅游农家乐有 102 家，“长江生态旅游岛”正引领扬中人率先转型，早日实现共同富裕。

林业生态宜居是乡村振兴关键。生态宜居离不开林业，“十三五”期间扬中先后建成国家森林乡村 3 个，省级绿美乡村和“三化”示范村 13 个，纵横交错的河路沿线已是水清岸绿的生态廊道，星罗棋布的村庄绿荫掩映。“十四五”扬中将持续推动林业提档升级，新建特色田园乡村 5 个，省级绿美村庄 10 个，改造提升绿美村庄 10 个，努力营造经济与生态协调融合、岛情与休闲相映生辉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家园。

林业治理有效是乡村振兴保证。“植绿护绿爱绿”是扬中人的共识，始终传承。20 世纪 90 年代，扬中提出了建设“水上花园城市”的发展目标；如今，扬中正努力打造“长江生态旅游岛”新品牌，独具特色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“八位一体”考核让扬中农村环境再上新台阶。“以绿治乱、以绿治脏”，用一株株红花绿树，消灭一处处荒地废地，营造漂亮干净、花草繁茂的自然场景，形成一处处休闲、健身场所，已成为农村新常态。古树名木保护、野生动植物保护已深入人心，乱砍滥伐、非法猎捕等违法行为得到有效遏制，乡风文明与时俱进，社会和谐有序，生机盎然。

实现共同富裕是乡村振兴目标。适度规模经营是推动林业现代化、实现共同富裕的有效途径。扬中现有各类林业规模经营主体 222 个，其中专业合作社 103 家、家庭农场 116 家、龙头企业 3 个；已建成国家级示范社 3 家，省级 6 家，市级 16 家；已建成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9 家，市级 16 家，县级 5 家。“十四五”扬中持续推动林业适度规模经营，做大林业规模经营主体，做强林业产业，省级以上示范社和示范农场占比 25%以上。

“五大工程”推进乡村全面振兴

实施“增绿”工程，实现绿水青山。扬中充分利用“四荒”资源，全面推进植绿补绿，强化生态修复，巩固造林成果。一是以沿江生态景观防护林带建设为基础，以重要节点造林和质量提升为重点，消灭大片的缺株断垄和林中空地，构筑安全稳固的环岛森林生态屏障。二是推动小微湿地修复，优化野生动植物生存环境，丰富自然景观，以之为示范，推动湿地生态的全面保护和修复。三是充分利用城镇周边的边角地、不宜耕作的土地开展绿化造林，积极构建城郊、镇郊防护林带。四是加强产业

集中区周边绿化带建设，因地制宜丰富适生绿化树种，提升景观效果和生态稳定性，增加森林覆盖面积。特殊区域建设绿化隔离带，有效发挥隔离缓冲功能。

实施“用绿”工程，实现产业兴旺。林业产业的发展，关系着乡村振兴的速度和后劲。扬中坚持走产业强林之路，积极推进产业融合和创新，做强一产、做优二产、做活三产，助力乡村振兴。一是大力发展市树枇杷，积极融入省长江枇杷带建设战略，扩大枇杷种植面积，培育壮大枇杷加工企业，以新坝镇为重点，推进枇杷产业强镇建设，走“枇杷+”全产业链发展之路。二是大力发展工艺编制业，以扬中传统的工艺柳编、工艺竹编为特色，以传统编制名镇西来桥镇和油坊镇为重点镇，优化编织工艺，提升艺术品位，开发艺术新品，做强龙头企业，带动全面发展。三是大力发展林下经济，在新坝镇、油坊镇等地推广林下养殖、林下种植等复合模式，标准化生产，打造品牌，实现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、循环发展、一地多收，既提高了林地利用率，又保护了林业资源，更增加了群众收益。四是大力发展湿地游、休闲游、民俗游、文化游等特色乡村旅游，一村一景观，一村一特色，打造一批森林小镇、森林乡村。五是拓展林业休闲体验功能，利用森林小岛“雷公岛”丰富的湿地资源和自然景观，大力发展森林康养产业，争创省级森林康养基地。

实施“美绿”工程，实现生态宜居。以“村新景美”为核心，按照“适地适树，因地制宜，一路一景观，一村一特色”的原则，全面推进乡村绿化美化行动。一是结合特色田园乡村、美丽宜居乡村创建，重点打造“能够看”“值得赏”的村庄绿化示范村和森林生态示范村，实现农村新社区和农民集中居住点“区区绿”和“点点绿”。二是扎实开展路网、水网生态景观绿道建设，植绿补绿，提高已有绿化标准，增强景观特色，丰富生态功能。三是打造各色主题公园，利用传统手工艺，建设竹编文化园、柳编文化园、藤编文化园；利用革命历史资源，建设“我送亲人过大江”主题公园、“心系国防”主题公园；利用乡土风情资源建设长寿园、孝文化园、学习文化园；利用时代主题建设法治主题公园、党建主题公园、林长制主题公园等。主题公园错落有致，风格各异，与健身、休闲相结合，让百姓在欣赏风景、领会文化的同时，还可以健身、休闲，带动乡风文明。四是注重丰富树种多样性和结构层次，拉长观赏期，三季有花，四时有景，错落有致，层次分明，努力形成“村在林中、房在树中、人在景中”的农村生态宜居环境。



实施“护绿”工程，实现治理有效。乡村振兴发展要持久，自然资源保护最重要，要传承文明乡风，推动综合治理，筑牢生态屏障。一是全面加强抚育管理，分区施策，分类推进，通过施肥、灌溉、修枝、间伐、低效林改造等措施的应用，精准提升森林资源质量。二是健全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体系，以减灾控灾为核心，以提升林业有害生物监测、检疫和防治能力为主攻方向，以美国白蛾、杨扇舟蛾等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工程治理为重点，大力推进无害化防治，全面提升绿色低碳发展水平。三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森林火灾防控、处置、保障体系，加强火源管理和防火物资储备，加强实战演练，最大限度减控森林火灾对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。四是严格森林资源保护，规范林地征收占用审核审批，落实定额管理、现场查验、专家评审等审核审批制度，坚持林木限额采伐和许可制度，落实“长牙齿”的林地保护硬措施，保护好有限的森林资源。五是进一步保

护自然肌理，保护好小微湿地、古树名木和特色树种资源，保留乡土气息，彰显乡村地域特色，展现“新鱼米之乡”的绿色风貌，留住乡情，记住乡愁。

实施“活绿”工程，实现生活富裕。乡村振兴，经营主体是载体，生活富裕是目标。一是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，广泛宣传、推广集体林权“三权分置”政策，引导广大林农积极参与，以转包、出租、流转入股等方式流转林地，发展林业特色产业，增加林业收益。二是积极培育新型林业经营主体。鼓励林业技术人员、大学生村官等从事林业创业和开发，培育专业大户，发展家庭农场，成立林业专业合作社。三是推动标准化示范社（农场）建设，深入实施“三品一标”提升行动和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，培育“江苏精品”林业品牌，形成示范。四是推动适度规模经营，整合同类合作社，成立跨区域合作联社，鼓励村村抱团、村企合作、村社融合，推动共同发展。建立“龙头企业+合作社+农户”的运营机制，形成部门组织、镇村统管、龙头企业示范、农民参与的新型合作关系，推动产加销融合发展。五是鼓励多种形式合作，用“产业基地+农户”模式推广新品种新技术，用“合作社+农场+农户”模式扩大经营规模，促进集约化生产。六是引导社会资本投入林业，探索建设“森林生态银行”运行机制，完善林业金融风险防控，让银行放贷放心、林农贷款省心。

“五个强化”巩固乡村振兴成效

为推进现代林业建设进程，建设更加发达的林业产业体系、更加完善的林业生态体系、更加繁荣的林业文化体系，有效实现乡村振兴目标，扬中市坚持“五个强化”。

强化组织领导。全面推行林长制，明确各级党委政府在发展现代林业推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责任，党政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，明确分工，加强巡查，完善绩效考核评价机制，推动履职尽责，各项兴林富民政策落地见效。

强化宣传发动。广泛利用广播、电视、微信、公众号、QQ等，大力宣传造林绿化在人居环境整治中的作用，宣传生态文明理念，宣传产业兴林的途径和措施，激发村民爱林护林兴林的参与意识和发展热情，倡导乡风文明生活新风尚。

强化绿色理念。围绕生态与经济双赢目标，坚持“既要金山银山，又要绿水青山”，全面发展现代林业，实现乡村全面振兴。

强化人才建设。积极执行江苏基层专业技术人员“定向设岗、定向评价、定向使用”的“三定向”人才培养机制，提供艰苦岗位补贴、基层工作补贴等政策性补贴，吸引林技人员扎根农村，加快培养乡村产业人才、特色乡土人才等各类人才，不断充实林业基层队伍。

强化科技支撑。推进“智慧林业”建设，建立规范、精准、共享的林业大数据体系；推广使用“农技耘”“林技通”，实现线上线下交流互通；开发智慧林长APP，开启智慧巡林新模式，实现林业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。用扎实的举措，高质量发展现代林业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。